

记者陈果静报道：近期有媒体报道称，2月4日起境外购买保险刷银联卡单笔金额将不得超过5000美元。对此，银联国际对《经济日报》记者表示，针对部分境外保险类机构，外汇局此前就有每笔5000美元上限的规定，并非新规。

早在2010年10月11日，外汇局就出台了相关规定，并相应地设定了刷卡限额。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发布的《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规范银行外币卡管理的通知》，境内银行卡在境外使用的商户类别码分为完全禁止、金额限制和完全放开三类。按照《通知》规定，境外保险机构受理境内银联卡属于限制类交易，有每笔5000美元的刷卡限额。

“银联的境外业务严格按照监管部门对商户进行分类管理的要求来开展。”银联国际相关负责人回复称。

近期，银联发现一些收单机构为了增加交易额，违规将应属于限制类的商户，如保险服务赋予了一般类、无交易限额商户（如其他个人服务）的代码，违反了银联规则，因此发文要求机构改正。为防止收单机构和商户滥用“其他个人交易”规避限制类交易规定，银联决定将此商户代码改为限制类，以促使收单机构正确为商户分配商户代码。

“支持个人旅游消费类支出的商户均不受影响。”银联国际相关负责人强调，个人消费者的正常银联卡交易均不受影响。